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第4期）

**一、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276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苯并[a]芘、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赭曲霉毒素A、黄曲霉毒素B1、偶氮甲酰胺、过氧化苯甲酰。

2. 谷物碾磨加工品（荞面、莜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铬(以Cr计)。

3. 谷物碾磨加工品（豌豆精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

4.小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赭曲霉毒素A。

5.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苯并[a]芘、黄曲霉毒素B1、赭曲霉毒素A。

**二、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2716）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胡麻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三、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GB2719）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食醋抽检项目包括总酸、不挥发酸（以乳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

2.调味料酒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需考虑发酵本底值)、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番茄沙司、蜜汁叉烧酱、照烧酱、黑胡椒酱、咖喱腌料、泰式甜辣酱、无渣香辣红油)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四、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19298-2014）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1. 包装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耗氧量(以O2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NO2-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三氯甲烷、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2. 包装饮用水（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电导率、耗氧量(以O2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NO2-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三氯甲烷、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3. 碳酸饮料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气容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霉菌和酵母。

4.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

5．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茶多酚、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

**五、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29921-20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酱卤肉制品（去骨凤爪、蜜拷鸡腿、鸡胸肉、压头肉、酱猪皮、香卤里脊、脱骨扒鸡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总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钢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2.熏煮香肠火腿制品（大肉地道肠）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钢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六、罐头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GB7098）、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罐头（果蔬罐头：葡萄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商业无菌。

**七、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和速冻调制食品》（GB19925-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速冻面米食品（水饺、年糕）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速冻调理肉制品（鸡排、鸡柳串）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氯霉素。

**八、冷冻饮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等标准指标的要求。

1. 检验项目
2. 雪糕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

总数、大肠菌群、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1. 冰棍、棒冰雪糕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菌

落总数、大肠菌群、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九、糕点**

1.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1. 检验项目

1.糕点（奶酪蛋糕、沙琪玛）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霉菌。

2.糕点（粽子）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霉菌。

**十、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酱腌菜（可口芥丝、酸辣豇豆、老坛酸菜、酸白菜、芝麻咸菜、手切笋条）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大肠菌群。

**十一、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2017）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炒花生米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大肠菌群。

**十二、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275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白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啤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醛。

**十三、豆制品**

1.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1. 检验项目

1. 非发酵性豆制品（大辣片）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 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

**十四、蛋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再制蛋（香卤鸡蛋、鹌鹑蛋）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十五、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果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

2. 糖果制品（大虾酥糖）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十六、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的要求。

1.熟肉制品（自制卤猪蹄、卤猪头肉、卤鸡腿、卤肘子肉、烧鸡、）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

2. 节令食品自制粽子抽检项目包括霉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十七、食用农产品：蔬菜**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残留最大限量》（GB2763-2021）、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 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油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阿维菌素、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吡虫啉、甲拌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

2.油麦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氟虫腈、氧乐果、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胺磷、甲拌磷、毒死蜱、吡虫啉、啶虫脒。

3.菠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铬（Cr计）、镉（Cd计）、铅（Pb计）、毒死蜱、氟虫腈、阿维菌素、氧乐果、腐霉利、甲拌磷、乙酰甲胺磷。

4.芹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噻虫胺、甲拌磷、乐果、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氟虫腈、阿维菌素

辛硫磷。

5.大白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阿维菌素、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

6.胡萝卜（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毒死蜱、氟虫腈、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乙酰甲胺磷。

8.白萝卜（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毒死蜱、甲胺磷、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氧乐果。

9.姜（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Pb计）

镉（Cd计）、吡虫啉、毒死蜱、敌敌畏、甲胺磷、氯唑磷、噻虫胺、噻虫嗪、克百威。

10.土豆（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噻虫嗪、杀扑磷、乙酰甲胺磷。

11．黄瓜（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敌敌畏、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噻虫嗪、氧乐果、乙螨唑、甲拌磷、腐霉利、乐果、乙酰甲胺磷。

12．西红柿（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甲拌磷、氧乐果、烯酰吗啉、乙酰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13.茄子（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氧乐果、克百威、甲胺磷、甲拌磷、水胺硫磷、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毒死蜱。

14. 尖椒、螺丝椒、杭椒、红辣椒等（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噻虫胺、氧乐果、克百威、甲拌磷、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胺磷。

15．青椒、甜椒（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毒死蜱、氧乐果、水胺硫磷、吡虫啉、噻虫胺、阿维菌素、氟虫腈、克百威、吡唑醚菌酯。

16．葱（鳞茎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甲拌磷、甲基异硫磷、克百威、氧乐果、噻虫嗪、三唑磷、水胺硫磷。

17.豆角（豆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噻虫胺、吡虫啉、毒死蜱、多菌灵、甲胺磷、克百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18.茴子白（芸薹属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灭线磷、噻虫嗪、三唑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19．豆芽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20.鲜食用菌（杏鲍菇、香菇、金针菇、白玉菇）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十七、食用农产品：水果**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2763-20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苹果(仁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啶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敌敌畏、三氯杀螨醇。

2．梨(仁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毒死蜱、多菌灵、克百威、敌敌畏、氧乐果、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水胺硫磷、噻虫嗪。

3．桃(核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多菌灵、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溴氰菊酯、吡虫啉、噻虫胺、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4．油桃(核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多菌灵、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溴氰菊酯、吡虫啉、噻虫胺、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5.香蕉（热带和亚热带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腈苯唑、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苯醚甲环唑、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吡唑醚菌酯、联苯菊酯。

6.火龙果（热带和亚热带水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噻虫嗪。

7.芒果（热带和亚热带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戊唑醇、氧乐果、吡唑醚菌酯、噻虫胺、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噻虫嗪。

8．沃柑、耙耙柑、贵天橘、大雅柑(柑橘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丙溴磷、联苯菊酯、克百威、水胺硫磷、三唑磷、氧乐果、敌敌畏、甲拌磷、毒死蜱。

9．橙子、蜂蜜橙(柑橘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苯醚甲环唑、狄氏剂、氯唑磷。

10．柠檬(柑橘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多菌灵、克百威、联苯菊酯、水胺硫磷、乙螨唑、氯唑磷、毒死蜱。

11．猕猴桃(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抽检项目包括氯吡脲、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

12.西瓜（瓜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13.甜瓜、哈密瓜、香瓜（瓜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十七、食用农产品：畜禽肉及副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等。

（二）检验项目

1.猪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十七、食用农产品：鲜蛋**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31650.1-2022）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二）检验项目

1.鸡蛋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地美硝唑、恩诺沙星

氧氟沙星、甲氧苄啶、多西环素、磺胺类（总量）。

**十七、食用农产品：水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31650.1-2022）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1.淡水产品（淡水鱼：青江鱼、鲤鱼、鲈鱼、草鱼、鮰鱼）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孔雀石绿、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氧氟沙星、磺胺类（总量）、地西泮。